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老乡鸡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安徽老乡鸡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老乡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老乡鸡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国元证券委派王钢、牟晓挥、孙彬、张进、李朋、林超、王勇淇、吴健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开展辅导工作,其中王钢为辅导工作小组负责人,负责协调辅导过程中的有关事宜。本期辅导内,辅导工作小组人员未发生变化。上述辅导人员均为证券从业人员,具备有关证券、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国元证券已于2021年9月2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报送了辅导备案文件,并经确认于2021年10月14日正式进入辅导期。老乡鸡第一期辅导工作时间为2021年10月

1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第二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辅导期间内，辅导机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协调各中介机构，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内容，开展了对老乡鸡的上市辅导工作。

根据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在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通过核查辅导对象提交的书面文件、实地考察、专项沟通、督促整改等多种方式开展尽职调查和专项辅导。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通过集中座谈与会诊、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上市过程中可能存在问题进行沟通交流。

2、联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12 日对老乡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以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证券市场动态、证券市场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等内容的专题授课培训。

3、协调审计机构、辅导对象做好 2021 年度财务数据的报表编制和审计工作，会同各方做好 IPO 申报报告期的审计和财务核查工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在辅导过程中，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配合了国元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次辅导期内，老乡鸡能够对辅导工作小组在前期辅导过程中提出的问题认真总结并加以整改，老乡鸡的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水平已基本满足上市要求。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截至目前，公司已基本完成规范整改工作，暂无需要相关需要解决的问题。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国元证券将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部署，全面推进辅导验收工作和申报准备工作，重点完成申报文件材料制作，进一步完善工作底稿等相关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的培训，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2、辅导工作小组将通过集中培训、座谈、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上市运作过程中可能存在问题进行沟通交流。

3、持续将与证券市场动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方面的相关内容分发给辅导对象进行学习了解，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4、针对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进行辅导总结，对辅导对象的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

5、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报送辅导验收申请材料。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老乡鸡餐饮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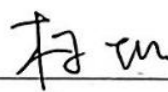

王 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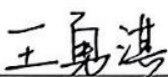

牟晓挥


孙 彬


张 进


李 朋


林 超


王勇淇


吴 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4月 11 日